

证券代码：300090

证券简称：盛运环保

债券代码：112510

债券简称：17盛运01

关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
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5月



重要声明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自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关于公司债券可能被暂停上市交易的风险提示性公告（第一次）》、《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19-061）、《关于规范担保行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对外财务资助并整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1）、《关于收购资产2018年度业绩承诺未实现的情况说明及致歉公告》（公告编号：2019-076）、《关于公司股票存在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或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监事会对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关于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独立董事对审计报告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的意见》、《关于公司2018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2018年年度审计报告》、《2018年年度报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关于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关于债务到期未能清偿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关于2017年面向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暂停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关于2018年年报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9-085）、《关于规范担保行为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086）等公开信息披露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福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华福证券作为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运环保”、“发行人”或“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风险提示事项报告如下:

一、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2018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4月30日对外披露的《2018年年度报告》¹、《2018年年度审计报告》(CAC证审字[2019]0393号)以及《关于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华”)对发行人2018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于2019年4月30日出具了非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CAC证审字[2019]0393号)(以下简称“审计报告”)。

1、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1) 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影响

盛运环保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皖证调查字2019027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尚未形成调查结论。中审华无法判断案件调查结果对盛运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2) 关联方占用资金的可收回性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盛运环保公司资金16.56亿元,经营性占用资金4.85亿元,合计21.41亿元。2019年1月16日,桐城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已立案,对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部分关联方资产进行追缴、查封、冻结及待冻结。盛运环保公司通过对各关联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偿债

¹ 发行人于2019年5月16日披露更正后的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公告了《关于2018年年报的更正公告》

能力进行评估，同时对公安部门追缴、查封、冻结及待冻结的预计可用来清偿关联方公司资金占用的资产（包括股票、房产、公司股权等）价值进行了初步估计，确认针对关联方公司资金占用（包括经营性占用和非经营性占用）累计计提坏账准备5.27亿元，本年度计提2.93亿元。截至审计报告报告日，中审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关联方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和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可收回性作出合理的判断，进而无法确定盛运环保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是否充足，因此中审华无法对相关的坏账准备作出调整建议。

（3）其他应收款的可收回性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盛运环保公司其他应收款一单位往来欠款15.46亿元。桐城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已对部分单位欠款进行了追查，盛运环保公司通过对各欠款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偿债能力进行评估，本年度计提坏账准备11.27亿元。

截至审计报告报告日，中审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上述资金往来的性质、债权的可收回性以及该等债权是否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作出判断，也无法确定盛运环保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是否充分，因此中审华无法对相关的坏账准备作出调整建议。

（4）对外担保损失

盛运环保公司为关联方借款提供担保30.42亿元，为其他单位借款担保1.33亿元，共计31.75亿元（其中保理业务2.59亿元，担保29.16亿元），截至审计报告报告日，上述担保中债权人已起诉要求盛运环保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金额为18.85亿元，已判决或裁定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金额为6.13亿元，盛运环保公司针对已判决或裁定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金额计提预计负债5.04亿元。

截至审计报告报告日，中审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盛运环保公司可能需要承担的担保损失金额进行合理估计，因而中审华无法对资产负债表日担保事项是否发生损失而需计提预计负债的金额作出调整。同时，中审华也无法判断盛运环保公司是否还存在其他未经披露的对外担保事项以及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

2、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盛运环保公司由于流动性不足,大部分债务逾期不能清偿,面临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冻结等风险,项目子公司的建设、营运受到严重影响。2019年1月19日公司债权人已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向安庆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安庆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重整。截至本报告日,安庆中院正在审查债权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盛运环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3、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审计报告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的意见

董事会审阅了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于2019年4月30日出具《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保留审计意见如下:

(1) 中审华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和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的财务状况,我们对审计报告无异议。

(2)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采取措施消除保留意见不利影响,将主要采取以下措施解决保留意见:

①积极与关联方沟通谈判,加快资金的回收。

②积极解除对外违规担保。

③目前,债权人已向安庆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重整,公司将积极配合各方推进重整申请期间的审查受理工作,加大清欠解保的力度、推进相关债务重整、股权合作等相关重大事项等各项工作。

独立董事于2019年4月30日出具《独立董事对审计报告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的意见》,发表独立意见:对审计报告无异议且同意公司董事会对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监事会于2019年4月30日出具《监事会对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对审计报告没有异议,并表示将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

(二)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的《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19-061）、《2018年年度审计报告》、《2018年年度报告》²、《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1、业绩亏损、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051,983,155.13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3,051,983,155.13元，公司实收股本1,319,952,922.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1）公司整体经营状况出现困难，项目总包及设备销售收入大幅下降，本年实现营业收入5.15亿元，较上年下滑62.04%；

（2）由于未按时偿还借款导致罚息及违约金增加，此项增加亏损约5.03亿元；

（3）公司2018年度资金周转困难，出现了部分到期债务未能清偿，公司利息支出大幅增加，该项财务费用约增加亏损4.48亿元；

（4）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外提供违规担保和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资金，由于被担保方以及关联方自身资金紧张，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对此类担保和向关联方提供资金计提减值准备，此项约增加亏损14亿元；

（5）因子公司桐庐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到期债务不能偿还，被债权人永赢租赁有限公司起诉，已经宁波鄞州人民法院判决。因本公司未能履行生效判决，2018年11月9日北京轩慧国信科技有限公司收到宁波鄞州人民法院通知，将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北京轩慧国信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查封拍卖，经法院委托的宁波威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威远评报字2018第160号评估报告），北京轩慧国信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1,635.92万元，因此本公司按该评估价值对北京轩慧国信科技有限公司商誉196,368,964.71元全部计提减值。因子公司安徽盛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亏损严重，估计未来经营情况难以好转，本报告期对其商誉90,988.61

²发行人于2019年5月16日披露更正后的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公告了《关于2018年年报的更正公告》

元全部计提减值。此项增加亏损1.96亿元。

2、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的《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19-061）、《2018年年度审计报告》³、《2018年年度报告》，发行人2018年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本期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96,128,677.52	1,542,753,854.15	-1,446,625,176.63	-93.77%	偿还借款
预付款项	146,485,101.04	213,353,403.22	-66,868,302.18	-31.34%	与供应商结算货款
持有待售资产	67,143,195.62	-	67,143,195.62	-	待转让子公司资产划分至本科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49,985,935.12	1,334,466,166.79	-684,480,231.67	-51.29%	兴业证券强制处置金洲慈航股票
长期股权投资	28,803,428.17	66,035,688.91	-37,232,260.74	-56.38%	处置联营公司股权
开发支出	-	662,988.30	-662,988.30	-100.00%	研发完成转入无形资产
商誉	1,508,253.14	198,466,702.03	-196,958,448.89	-99.24%	收购子公司发生减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543,662.08	41,313,661.60	-14,769,999.52	-35.7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37,624,306.99	794,053,153.63	-256,428,846.64	-32.29%	应付票据到期兑付
预收款项	229,491,723.76	79,629,073.51	149,862,650.25	188.20%	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应付职工薪酬	58,596,521.50	28,204,704.76	30,391,816.74	107.75%	未及时发放工资
持有待售负债	49,516,513.68	-	49,516,513.68	-	待转让子公司负债划分至本科目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34,300,336.02	526,000,000.00	1,208,300,336.02	229.71%	应付债券重分类所致
应付债券	-	985,200,700.63	-985,200,700.63	-100.00%	重分类至一年

³ 发行人于2019年5月16日披露更正后的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公告了《关于2018年年报的更正公告》

					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511,299,345.95	227,982,191.83	283,317,154.12	124.27%	已判决应承担的债务担保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950,749.20	32,992,340.85	-96,943,090.05	-293.84%	处置金洲慈航及其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营业收入	515,475,081.42	1,357,802,857.96	-842,327,776.54	-62.04%	项目总包及设备销售下降
营业成本	507,321,747.95	1,073,199,805.12	-565,878,057.17	-52.73%	项目总包及设备销售下降对应的成本减少
税金及附加	15,086,903.08	20,253,302.81	-5,166,399.73	-25.51%	
销售费用	20,219,946.89	127,200,731.95	-106,980,785.06	-84.10%	预提业务员佣金减少
管理费用	211,580,925.18	217,727,403.60	-6,146,478.42	-2.82%	
研发费用	20,311,369.94	34,903,601.20	-14,592,231.26	-41.81%	减少研发投入力度
财务费用	447,992,318.56	288,662,768.23	159,329,550.33	55.20%	非金融机构借款利息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879,555,964.80	714,665,287.55	1,164,890,677.25	163.00%	关联方资金占用减值损失增加
其他收益	11,117,768.19	15,950,214.03	-4,832,445.84	-30.30%	政府补助减少
投资收益	-29,260,219.48	15,608,315.88	-44,868,535.36	-287.47%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联营企业股权
资产处置收益	-1,284,715.34	-	-1,284,715.34	-	
营业外收入	697,664.92	750,581.30	-52,916.38	-7.05%	
营业外支出	503,396,338.49	249,058,050.65	254,338,287.84	102.12%	未按时偿还借款导致罚息及违约金增加
利润总额	-3,108,719,935.18	-1,335,558,981.94	-1,773,160,953.24	132.77%	
净利润	-3,123,562,152.05	-1,322,346,960.93	-1,801,215,191.12	136.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2,849,776.06	-1,318,401,091.92	-1,794,448,684.14	136.11%	

3、2019年一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的《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发行人2019年一季度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3月31日 /2019年1-3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1-3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5,382,200.78	9,037,358.18	-40.44%	销售结算方式变化
持有待售的资产	-	67,143,195.62	-100.00%	出售控股子公司山东惠民京城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全部股权
持有待售的负债	-	49,516,513.68	-100.00%	出售控股子公司山东惠民京城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全部股权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110,296.49	-63,950,749.20	-32.59%	公司持有金洲磁航股票公允价值变化
营业收入	149,585,094.26	354,606,988.74	-57.82%	经营业绩大幅下降
营业成本	108,070,307.13	229,266,151.94	-52.86%	经营业绩大幅下降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08,592.33	2,365,856.33	-32.01%	经营业绩大幅下降
销售费用	11,042,287.35	8,425,394.40	31.06%	经营业绩大幅下降
研发费用	1,703,116.65	5,350,711.89	-68.17%	研发投入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33,396.08	-102,223,826.13	154.72%	业绩下降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降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92,041.67	103,908,994.04	-84.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大幅降低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23,935.03	69,970,511.32	-135.19%	报告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大幅降低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发行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资产现状，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发行人2018年度计提各类减值18.80亿元，其中本期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42亿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4.14亿元，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96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期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42,345,203.37元，本期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413,746,765.34元。

2、商誉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计提金额（元）
安徽盛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注1）	90,988.61
北京轩慧国信科技有限公司（注2）	196,368,964.71
合 计	196,459,953.32

注1：本期因子公司桐庐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到期债务不能偿还，被债权人永赢租赁有限公司起诉，已经宁波鄞州人民法院判决。因盛运环保未能履行生效判决，2018年11月9日北京轩慧国信科技有限公司收到宁波鄞州人民法院通知，将盛运环保持有的子公司北京轩慧国信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查封拍卖，经法院委托的宁波威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威远评报字2018第160号评估报告），北京轩慧国信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1,635.92万元，因此盛运环保按该评估价值对北京轩慧国信科技有限公司商誉196,368,964.71元全部计提减值。

注2：因子公司安徽盛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亏损严重，估计未来经营情况难以好转，本报告期对其商誉90,988.61元全部计提减值。

（四）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及财务资助

1、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4月30日对外披露的《关于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CAC证专字[2019]第0321号）以及《2018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资金占用汇总表”），截至2018年12月31日，盛运环保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单位往来款15.46亿元。中审华对盛运环保公司编制的资金占用汇总表所载资料与经审计的盛运环保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中审华不能识别资金占用单位是否为关联方，除此之外，在其他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2、补充确认公司对外财务资助并整改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对外财务资助并整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截至2018年度报告期末，公司对外财务资

助余额较大。2018年度发生了控股股东开晓胜占用资金的情形。为规范公司对外财务资助行为并保障公司利益，公司将对外财务资助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1) 对外财务资助的内容

根据中审华审计，结合公司自查，对外财务资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安庆皖能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其他应收款	阜新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53,222,099.44	5,166,976.11	51,351,473.80	5,135,147.38
应收利息	阜新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5,018,123.25	
其他应收款	淮安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66,655,796.21	6,493,342.64	67,500,944.92	11,520,872.09
应收利息	淮安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092,280.29	
其他应收款	桐城兴晟运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安徽盛运钢结构有限公司	26,946,537.03	8,083,961.11		
其他应收款	新疆开源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1,604,767.02	4,046,075.00	50,460,750.00	5,046,075.00
其他应收款	安徽盛运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324,398,429.93	303,181,704.29	1,990,207,242.57	197,070,810.21
其他应收款	安徽润达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112,360,894.65	112,360,894.65	107,464,606.00	10,746,460.60
应收利息	安徽润达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4,896,288.65	
其他应收款	锦州中科绿色电力有限公司	55,217,988.68	5,312,695.61	47,707,775.93	4,770,777.59
应收利息	锦州中科绿色电力有限公司			3,869,385.64	
其他应收款	中联环保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其他应收款	枣庄中科安佑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	50,000.00	1,892,329.54	
其他应收款	杨宝	500,050.00	25,002.50	500,050.00	

其他应收款	开晓胜	3,900,000.00	70,500.00		
其他应收款	包头市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00.00	150		
其他应收款	承德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444,649.21	19,182.77		
其他应收款	孟津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347,041.99	9,253.32		
其他应收款	西乡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75,347.90	753.48		
其他应收款	枣庄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3,897,809.70	194,890.49		
其他应收款	鹰潭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59,245,208.95	6,984,491.05		

(2) 关联方介绍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住所	与本公司关系
1	安庆皖能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5,690.00	安徽省安庆市大观区山口乡联胜村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30% 股权，为全资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2	阜新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1,740.00	阜蒙县伊吗图镇伊吗图村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参股子公司
3	淮安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0,066.89	淮安工业园区通衢西道 81 号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参股子公司
4	桐城兴晟运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桐城经济开发区东环路东侧	公司系其有限合伙人，持有其 99.99% 份额。
5	安徽盛运钢结构有限公司	12,800.00	安徽省安庆市桐城经济开发区兴隆路	2016 年 11 月 10 日前，安徽盛运钢结构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安徽盛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安徽盛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曾持有其 88.21% 的股权，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将其所持股权转让给安徽润达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安徽润达机械工程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安徽盛运钢结构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安徽开润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6	新疆开源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区 27 号	2016 年 12 月 19 日前，新疆开源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安徽盛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盛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曾持有其 100% 的股权，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将其所持股权转让给安徽润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7	安徽盛运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9,785.30	安徽省桐城市区快活岭	公司原董事胡凌云女士兼任盛运重工董事,符合《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款“由本规则 10.1.5 条所列上市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8	安徽润达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桐城经济开发区东环路东侧	安徽润达机械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盛运重工大股东
9	锦州中科绿色电力有限公司	9,757.00	辽宁省锦州市凌海市大凌河街道办事处靠山村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参股子公司
10	中联环保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3 号大恒科技大厦南座 9 层 902 号	子公司北京中科的参股公司,目前已被吊销。
11	枣庄中科安佑环保有限公司	500.00 万美元	山东省枣庄市薛城陶庄镇左村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参股子公司
12	包头市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4,340.00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包头金属深加工园区高新创业服务中心 318、319 室	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8 年公司将其 90.39%的股权转让给安徽大唐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3	承德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100.00	河北省承德市承德县下板城镇板城大街(承德农信宾馆有限公司 207 室)	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8 年公司将其全部股权转让给广州雅居乐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14	西乡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800.00	陕西省汉中市西乡县城北街道办事处鑫隆酒店东侧	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8 年将其 90%股权转让给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枣庄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50,745.20	枣庄市薛城区陶庄镇陶山路 9 号	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2018 年公司将其 51%的股权转让给世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6	鹰潭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5,650.00	江西省鹰潭市月湖区军民路 6 号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已由鹰潭市城市管理局接管。

(3) 对外财务资助整改措施

鉴于发行人目前本身资金状况紧张,发行人已经不适宜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为维护发行人全体股东利益,发行人将积极与被资助方沟通,要求对方尽早归还发行人资金,保障发行人利益。同时,如监管部门提出整改要求,发行人将从严执行。

(五) 对外担保行为未履行合规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程序事项

公司于2018年4月28日披露了《关于规范担保行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1），2018年7月10日披露了《关于规范担保行为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8-142），2018年7月12日披露了《关于规范担保行为更正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8-150）后，现对公司未履行合规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程序的对外担保情况更新披露，出具了《关于规范担保行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未履行合规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程序的对外担保合计金额237,314.15万元，上述担保中主要为部分公司向关联方盛运重工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盛运重工为盛运环保在多次融资过程中提供担保，形成了双方互保。部分为公司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支持参股公司项目建设。但为了控制担保风险，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公司将与上述被担保方、债权人积极协商解除担保。针对上述对于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行为，发行人将与其协商积极解除，这将有利于化解发行人对外担保风险。此次规范发行人对外担保行为，将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利益。

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披露了《关于规范担保行为更正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086），补充原因说明如下：

1、德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金乡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枣庄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包头市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原为公司子公司、鹰潭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由于股权转让或被接管，期末上述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同时公司针对上述对外担保拟定的《关于规范公司担保行为的议案》已经2018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18年5月31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新发生的针对鹰潭中科向鹰潭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故上述公司涉及的担保本次补充说明不再列入。上述公司涉及的担保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人	贷款单位	担保方	担保金额	起始终止日期	是否诉讼
德江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国元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盛运环保	110.5	2017.9.29-2018.11.2	否
金乡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国元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盛运环保	110.5	2017.9.29-2018.11.2	否
枣庄中科环保电力	安徽国元互联网金融信	盛运环保	135.26	2017.9.29-	是

有限公司	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11.2	
包头市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国元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盛运环保	110.5	2017.9.29-2018.11.2	否
枣庄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厦门海银汇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盛运环保	7,767.45	2016.9.6-2021.9.6	是
鹰潭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盛运环保	5,852.55	2016.12.8-2019.12.8	是
鹰潭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武汉光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盛运环保	8,333.33	2017.11.20-2020.11.20	否
鹰潭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鹰潭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盛运环保	2,541.69	2018.6.7-2019.6.7	否
小计			24,961.78		

2、对于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行为，除为盛运钢结构向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借款5510万元、向桐城市黄甲镇农村财政服务中心借款165万元提供担保未在2018年补充确认以外，公司针对其他对外担保拟定的《关于规范公司担保行为的议案》已经2018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18年5月31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公司股票存在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或被暂停上市风险

发行人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或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对公司股票存在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或被暂停上市的风险进行提示：

1、公司股票存在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风险

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皖证调查字2019027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公司已于2019年3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截至公告披露日，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如依据证监会最终处罚结果，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1.1

条、第13.4.1条规定的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交易所认定和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可能，公司股票可能存在被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的风险。

2、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1）净资产可能为负

盛运环保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了《2018年年度报告》，经中审华出具的非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CAC证审字[2019]0393号）确认，公司2018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1.74亿元。根据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的《2019年一季度报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322.03万元，但由于一季度公司持有的金洲慈航股票价格上涨过快，截至2019年3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95亿元。

如果公司短期内继续亏损，或者持有的金洲慈航股票价格波动较大，公司的净资产可能为负，公司可能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1.1条规定的净资产为负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存在被暂停上市的风险。

（2）2018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

根据中审华出具的《2018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审计报告中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段的内容包括：

①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影响，②关联方占用资金的可收回性，③其他应收款的可收回性，④对外担保损失。

如果针对保留事项段中涉及的关联方占用资金、其他应收款和对外担保损失未足额计提预计负债，公司则可能继续亏损导致净资产为负，公司可能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1.1条规定的净资产为负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存在被暂停上市的风险。

（3）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导致存在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根据公司于2019年1月18日披露的《关于债权人申请公司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收到债权人重庆烽华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华公司”）的《重

整申请通知书》，因公司不能清偿烽华公司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烽华公司依据《企业破产法》的规定，已于2019年1月18日向安庆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前述申请能否被安庆中院受理、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根据《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如果法院受理了烽华公司提出的对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法院将指定管理人接管公司，债权人将依法向管理人申报债权。管理人或公司将依法在规定期限内制作重整计划草案并提交债权人会议表决，债权人将根据经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及《企业破产法》规定的清偿顺位获得清偿。如果重整计划或重整计划草案不能获得法院批准，法院将裁定终止公司的重整程序，并宣告公司破产。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条第（二十一）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根据公司于2019年2月15日披露的《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的进展公告》，截至目前，安庆中院正在审查债权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在此期间，桐城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公司风险化解工作，积极支持公司重整。为确保公司重整受理审查期间的生产经营稳定，配合安庆中院审查，桐城市人民政府依法制定了《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维稳应急预案》，并成立了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相关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经开区管委会、市政法委、市信访局、市财政局（投金办）、市审计局、市公安局、市法院、市经信委、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评估师事务所等部门组成的盛运环保司法重整专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维稳工作小组、清产核资与生产保障工作小组、舆情外宣工作组等，具体协助公司开展重整受理前后的相关工作。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安庆中院对申请人申请公司重整事项的裁定书，申请人的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七）关于2017年面向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暂停上市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债券可能被暂停上市交易的风险提示性公告（第一次）》，于2019年5月13日披露的《关于2017年面向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暂停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盛运

环保2017年面向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12510，债券简称：17盛运01，发行总额为人民币4.55亿元，计息期债券年利率6.98%，债券期限不超过3年）于2018年11月27日未按期支付本息，构成实质违约。该债券已于2018年4月3日开市起停牌。

因盛运环保2017年、2018年年度报告显示，公司2017年、2018年连续两年亏损，根据《证券法》第六十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6.1等规定，公司“17盛运01”自2019年5月17日在深交所暂停上市。公司发行的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7盛运01”将停牌至2019年5月16日，自2019年5月17日起正式暂停上市。

（八）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4月30日对外披露的《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1），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拟注销部分控股子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清算和注销事项。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注销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截至公告日，以下子公司均未实际开展经营，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场所	股权结构
1	瓦房店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刘回	2012.9.13	辽宁省瓦房店市太阳街道办事处楼房村	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持有100%股权
2	泗水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00.00	孙景洲	2015.9.11	山东省济宁市泗水县经济开发区泉兴路科技文化中心（泗水县经济合作局）	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持有100%股权
3	集贤盛运生物质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桑帅	2016.7.1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集贤县经济开发区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4	巴彦淖尔市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500.00	杨国强	2014.5.12	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四季花城五区9号楼三单元502室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5	莘县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刘凯	2016.1.15	山东省聊城市莘县十八里铺宁王路民营经济发展中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心(院内)	100%股权
6	定西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开国旺	2016.8.29	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经济开发区安定工业园嶓北片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7	周口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300.00	都权峰	2014.4.25	淮阳县产业集聚区腾飞路中段	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持有100%股权
8	白山中科能源环保有限公司	100.00	都权峰	2012.1.16	浑江区浑江大街202号2楼	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持有100%股权
9	三穗县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刘振飞	2016.5.17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三穗县开发区管委会六楼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10	枣庄盛运生物质电力有限公司	300.00	孙景洲	2017.3.28	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陶庄镇陶山路9号办公楼2楼西侧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11	深圳前海盛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王才旗	2014.12.1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12	深圳盛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开晓胜	2010.12.16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锦峰大厦写字楼14D	盛运环保持有60%股权;深圳市年轮环保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持有40%股权
13	商洛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开金林	2014.11.19	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威尼斯水城504号楼2单元302号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14	商水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付世文	2015.11.5	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步行街中段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15	铜川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开粮	2014.12.1	陕西省铜川市新区长虹南路龙风佳城A座1幢41202室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16	西安市临潼区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开金林	2014.9.23	西安市临潼区环城北路55号2号楼东单元1-3-2室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17	延安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赵福刚	2014.9.25	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南大街25号院报社家属院3号楼2-401室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18	陇南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3,000.00	江为民	2016.6.24	甘肃省陇南市武都区城关镇东苑新村农科所家属院一单元102号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19	辽阳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戴祥林	2008.6.25	辽阳市太子河区新华路512-15号	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100%股权
20	苍山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董江华	2013.12.20	苍山县城会宝路 45 号	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100%股权

注销后，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也相对应减少，但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九）银行账户被冻结

根据发行人于2018年5月31日披露的《关于2017年报问询函的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0）（以下简称“首次披露”），截至问询函收到日，公司银行账户被申请冻结金额合计1,184,644,545.40元，实际被冻结账户账面余额合计19,124,960.09元。根据首次披露以及发行人于2018年7月9日、2018年8月7日、2018年9月8日、2018年10月13日、2018年11月7日、2018年12月7日、2019年1月5日、2019年2月14日、2019年3月7日、2019年4月4日披露的《关于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40、2018-172、2018-192、2018-205、2018-221、2018-234、2019-002、2019-024、2019-032、2019-041）（以下简称“前次披露”），公司银行账户被申请冻结金额合计3,058,291,628.77元，实际被冻结账户账面余额合计42,591,078.28元。

发行人于2019年5月9日进一步披露了《关于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截至2019年5月9日，在首次披露和前次披露的基础上，在首次披露和前次披露的基础上，公司新增账户被冻结的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行	是否基本账户或主要账户	冻结时间	申请冻结金额（万元）	冻结账户账面余额（元）
1	桐城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同安支行	否	2019-4-22	1,500	214,559.74
2	拉萨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拉萨金珠支行	是	2019-4-26	5,011.75	32,372.22
3	拉萨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拉萨经开区支行	否	2019-4-26	5,011.75	35,761.93
合计	-	-	-	-	11,523.50	282,693.89

（十）债务逾期

根据发行人于2019年5月9日披露的《关于债务到期未能清偿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发行人因资金周转困难，致使部分到期债务未能清偿。截至发行人公告日，公司逾期债务明细如下表所示：

序号	借款单位	贷款单位	逾期性质	金额（万元）	逾期起始日
1	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北京市西三环支行	本金	1,950.00	2017/7/20
2	宁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佛山海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租金	3,636.57	2018/4/11
3	桐城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租金	1,700.61	2018/2/1
4	宁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租金	2,811.71	2018/2/4
5	桐城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西藏天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租金	1,199.12	2018/2/7
6	济宁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租金	5,674.95	2018/2/8
7	安徽盛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租金	850.30	2018/2/28
8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信石基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本金	3,300.00	2018/2/28
9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王悦英	本金	3,800.00	2018/3/12
10	宣城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租金	1,020.36	2018/3/18
11	桐庐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租金	1,020.36	2018/3/20
12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周世平	本息	15,639.29	2018/3/20
13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	本息	17,045.96	2018/3/21
14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跃启实业有限公司	本金	8,920.00	2018/3/22
15	鹰潭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租金	3,641.83	2018/3/27
16	招远盛运保电力有限公司	华融控股（深圳）股权投资并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金	5,000.00	2018/3/30
17	拉萨盛运保电力有限公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融控股（深圳）股权投资并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金	10,000.00	2018/3/30
18	凯里盛运保电力有限公司	华融控股（深圳）股权投资	本金	15,000.00	2018/3/30

	司	资并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东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金	3,322.50	2018/3/30
20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盛仓(天津)有限公司	本金	2,101.00	2018/4/15
21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市国正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本息	1,573.60	2018/4/20
22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诚正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本息	2,438.60	2018/4/20
23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本息	10,653.81	2018/5/5
24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慕政凯	本金	4,000.00	2018/5/10
25	桐城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租金	1,866.11	2018/5/20
26	伊春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合肥华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租金	2,532.44	2018/5/26
27	乌兰察布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国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租金	4,056.97	2018/6/18
28	宁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国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租金	3,063.64	2018/6/18
29	宣城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安庆分行	本息	1,455.00	2018/6/21
30	伊春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北京支行	本金	7,000.00	2018/6/25
31	济宁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济宁中行	本金	1,500.00	2018/7/1
32	安徽盛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合肥马鞍山路支行	本金	4,978.00	2018/7/9
33	安徽盛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安庆-浦发银行	本金	3,000.00	2018/7/16
34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庆兴业银行	本金	3,000.00	2018/7/18
35	济宁中科环保电力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租金	4,796.00	2018/7/18
36	安徽盛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合肥分行	本金	1,350.00	2018/7/19
37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桐城市支行	本金	1,700.00	2018/7/19
38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庆兴业银行	本金	8,999.20	2018/7/22
39	安徽盛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前海晋商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租金	1,293.94	2018/7/25

40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桐城农行	本金	10,000.00	2018/7/27
41	安徽盛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燎原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租金	872.00	2018/7/28
42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合肥分行	本息	10,066.70	2018/8/8
43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安庆分行	本金	3,000.00	2018/8/15
44	安徽盛运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安庆分行	本金	2,000.00	2018/8/15
45	鹰潭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武汉光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租金	2,798.50	2018/8/20
46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徽行桐城支行	本金	15,000.00	2018/9/11
47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息	21,500.00	2018/10/9
48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金	50,000.00	2018/10/11
49	安徽盛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前海晋商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租金	184.85	2018/7/25
50	安徽盛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合肥胜利路支行	本金	1,500.00	2018/10/25
51	安徽盛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合肥滨湖源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本金	1,600.00	2018/10/24
52	桐庐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桐庐支行	本金	25.00	2019/3/29
53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合肥阜南路支行	本金	6,000.00	2018/11/12
54	安徽盛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合肥长西支行	本金	2,000.00	2018/11/13
55	安徽盛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合肥分行	本金	3,650.00	2018/11/8
56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桐城支行	本金	4,000.00	2018/11/2
57	鹰潭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南昌分行	本金	1,157.54	2018/10/20
58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金	45,500.00	2018/11/27
59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新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	4,919.69	2018/12/27
60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安庆分行	本金	9,230.00	2018/12/18
61	安徽盛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安庆分行	本金	1,000.00	2018/12/18

62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安庆分行	本金	2,000.00	2018/12/13
63	桐庐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租金	668.32	2018/4/30
64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安庆桐城支行	本金	3,600.00	2018/11/30
65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安庆桐城支行	本金	1,100.00	2019/1/4
66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安庆桐城支行	本金	800.00	2019/1/24
67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北外滩支行	本金	3,000.00	2019/1/4
68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科技农村商业银行-滨湖支行	本金	2,000.00	2019/1/18
69	安徽盛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农商行商城支行	本金	3,000.00	2019/1/10
70	安徽盛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安庆分行	本金	5,000.00	2019/1/7
71	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大连银行北京分行	本金	5,000.00	2019/1/8
72	招远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租金	2,476.45	2018/6/12
73	集团子公司	安徽国元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	4,700.00	2018/11/2
74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安庆分行	本金	2,000.00	2019/3/29
75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徽行桐城支行	本金	5,000.00	2019/3/29
76	桐城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安庆分行	利息	65.26	2019/3/25
	合计			413,306.18	

注：上述华融控股（深圳）股权投资并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3亿元到期债务为明股实债，公司到期未能购回。

二、对发行人的影响

发行人及子公司上述被出具2018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行为未履行合规的董事会与股东大会程序事项、公司股票存在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或被暂停上市风险、2017年面向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暂停上市、银行

账户被冻结、债务逾期等重大风险事项，反映出公司目前整体资信情况下降，经营困难，现金流紧张。若上述事项不能妥善处理，可能将会影响到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开展，加剧公司面临的资金紧张状况，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和偿付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发行人进行立案调查，如依据证监会最终处罚结果，发行人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1.1条、第13.4.1条规定的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情形，公司股票存在被交易所认定和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可能，公司股票可能存在被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可能继续亏损导致净资产为负，公司可能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1.1条规定的净资产为负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存在被暂停上市的风险。

三、发行人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目前发行人在政府主导下积极寻求其他重组方以及与债权人相关方协商妥善的债务解决办法，努力达成债务延期、和解方案。发行人内部将通过压缩开支、资产处置、寻求地方政府支持等各项措施全力筹措偿债资金，减轻公司资金压力。

另外，公司于2019年1月19日披露了《关于债权人申请公司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公司债权人已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向安庆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重整。截至目前，安庆中院正在审查债权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上述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在证监会调查期间，发行人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发行人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1.11.4条的要求，每月至少披露一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发行人将积极与关联方、被资助方沟通谈判，加快资金的回收，保障发行人利益；积极解除对外违规担保。

四、风险提示

华福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上述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华福证券将持续积极跟踪发行人最新动态，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受托管理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8月20日

